

(e) 衡平徵稅基金在存款尚未足額前應付當前承擔所需之款項，此種墊款一俟該基金存有款項應即歸還；

五. 上文第一段所定數額不足以應付周轉基金正常用途時，授權秘書長在一九六九年度內，依大會一九五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一三四一(十三)核定之條件，動用其所經管之特別基金及帳戶內之現款或大會授權借得之款項。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五二次全體會議。

二四八五(二十三). 專門人員以上 職類薪給表

大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報告書⁴⁰以及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⁴¹與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⁴²有關報告書，

決議：

(a) 自一九六九年一月一日起，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修正如下：

(i) 第一項內將“三三,五〇〇美元”改為“三六,八五〇美元”，並將“三〇,〇〇〇美元”改為“三二,九五〇美元”；

(ii) 第四項內，改用下列薪俸表：

(以美元計)

特等專員及主任職類

主任…………… \$26,410, 加薪兩次，每次 \$700, 又一次 \$710, 至 \$28,520 止

特等專員…… \$21,960, 加薪每次 \$710 至 \$23,380, 然後每次 \$720 至 \$26,260 止

專門職類

高等專員…… \$19,120, 加薪每次 \$540 至 \$21,280, 然後每次 \$550 至 \$24,030 止

一等專員…… \$15,260, 加薪每次 \$470 至 \$17,610, 然後每次 \$480 至 \$20,490 止

⁴⁰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三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七十四，文件 A/7236。

⁴¹ 同上，附件壹。

⁴² 同上，文件 A/7280。

二等專員…… \$12,380, 加薪每次 \$400 至 \$17,180 止

協理專員…… \$9,940, 加薪每次 \$340 至 \$12,660, 然後每次 \$350 至 \$13,360 止

助理專員…… \$7,600, 加薪每次 \$310 至 \$10,390 止

(b) 適用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九項：

(i) 服務地點調整數按生活費在新基準上下每變動百分之五之加減數額在所有主要會所地區及通常在所有其他辦事處，均為秘書長報告書附件叁所特定之數額；

(ii) 以一九六六年一月一日為準之日內瓦服務地點調整數指數視為一〇〇以替代一〇五，以彌補將服務地點調整數之一級併入基薪之數，因此，所有其他服務地點之服務地點調整數指數自一九六九年一月一日起，均以 100/105 伸算調整。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五二次全體會議。

二四八六(二十三). 確定國際公務員 薪給之方法

大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報告書⁴³以及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⁴⁴與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⁴⁵之有關報告書，

備悉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二章 A、B 兩節僅載有該委員會關於確定國際公務員薪給方法之建議之概要，

復悉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在其報告書第六段所載之意見，

鑒於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在其報告書中預期之變革可能發生之各種影響，

確認各會員國應有機會詳細審查此種影響，尤其是有關薪俸制度中與會員國特別有關之各項特點者，

確認職員薪給可能根據之原則，有加以闡明之必要，

⁴³ 同上，文件 A/7236。

⁴⁴ 同上，附件壹。

⁴⁵ 同上，文件 A/7280。

深知必須保持“共同制度”，

一、請在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第十七屆會報告書內，分章敘述下列兩事之進展情形：

(a) 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在其第十三屆會報告書⁴⁶第一一四段建議參照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四十五段所載意見⁴⁷舉行之檢討；

(b) 國際薪給指數之編製及“世界市場率額”之研究；

二、請秘書長將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第十七屆會報告書編為大會第二十四屆會文件分發。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五二次全體會議。

二四八七(二十三). 聯合國會所擬議的新建築及現有房地重大改造

大會，

業已審查關於紐約聯合國會所新建築及現有房地重大改造提議之秘書長報告書⁴⁸及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有關報告書，⁴⁹

一、對地區設計發展基金會就取得與開發會所地址以南及一馬路以東之一區以供聯合國可能使用一事所作可實行性研究頗費金錢、時間與精力，並對所提建築計劃技術報告編製優異，表示感佩；

二、授權秘書長於一九六九年以聯合國估計費用二五〇,〇〇〇美元進行編製可據以擬定可靠費用概算之詳細圖樣與規格說明，並將所得結果向大會第二十四屆會具報；

三、請秘書長在擬具進一步提案時，計及一九七六年以後之預測會所面積需要，並着眼聯合國今後二十年全盤發展趨勢及在此期間職員佈置與紐約、日內瓦或他地聯合國辦事處現有或可能擁有房舍之關係，向大會第二十四屆會提出關於會所房舍問題之報告書。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五二次全體會議。

⁴⁶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七十七，文件 A/5918/Add.1。

⁴⁷ 同上，文件 A/6056。

⁴⁸ 同上，第二十三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七十四，文件 A/C.5/1183。

⁴⁹ 同上，文件 A/7366。

二四八八(二十三). 萬國宮會議設備擴充計劃

大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⁵⁰及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⁵¹擬將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二二四六(二十一)核定日內瓦萬國宮會議設備擴展方案加以修改之兩報告書，

一、核准秘書長及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兩報告書所載之萬國宮擴展方案訂正案，以及關於全部修正方案建築費用不得超過二千二百萬美元經費籌措辦法之建議；

二、授權秘書長着手實施訂正方案；

三、決定大會決議案二二四六(二十一)第四段所載每年預算分期付款數額應修正如下：

每年分期付款數額
(美元)

1967 至 1970 各年	1,000,000
1971 至 1974 各年	1,500,000
1975 至 1981 各年	1,860,000
1982 年	1,830,000

以代下列辦法：

1967 至 1974 各年	1,000,000
1975 至 1979 各年	1,500,000
1980 年	495,000

四、請秘書長將擴展方案進展情形隨時通知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並就此事每年向大會提具報告，直至新建築工程完成為止。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五二次全體會議。

二四八九(二十三). 聯合國因各機關或各輔助機關指派個人或專家小組執行特別專派任務所承擔之費用

大會，

覆按其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關於聯合國支付聯合國各機關及各輔助機關成

⁵⁰ 同上，文件 A/C.5/1179。

⁵¹ 同上，文件 A/7337。